**关于2016年蓬江区国有资本经营决算的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关于印发〈蓬江区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试行办法〉的通知》（蓬江府〔2015〕13号）和财政部201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江门市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试行办法》的规定，按照区资产办的工作职责、年度重点工作目标、财务收支计划、现有资源配置的情况，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报表数据并参照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方案，“综合预算、量财办事、统筹兼顾、保证重点、收支平衡” 为原则进行编写。现将2016年蓬江区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收入完成12843.75万元，为调整预算12500万元的102.75%。其中：

利润收入完成12843.75万元，为调整预算12500万元的102.75%。

**二、201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支出完成12842万元，为调整预算12500万元的102.736%。其中：

**（一）按支出科目分类**

1、国有资本经营资本性支出12250万元，为调整预算12500 万元的98%。

2、国有资产监管支出38万元，为调整预算12500万元的0.304%

3、市政服务设施支出4万元，为调整预算12500万元的0.032%

4、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50万元，为调整预算12500万元的0.4%，主要用于调入公共财政安排。

5、转移性支出500万元，为调整预算12500万元的4%，主要用于调入公共财政安排。

**（二）按支出项目分类**

1、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12250万元，为调整预算12500万元的98%。其中，12000万元注资给江门市蓬江区金控投资有限公司，250万元注资给江门市蓬江区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市政服务设施支出4万元，为调整预算12500万元的0.032%

3、国有资产监管支出38万元，为调整预算12500万元的0.304%。

4、调入公共财政支出550万元，为调整预算12500万元的4.4%。

**三、201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1.75万元，2016年收入完成12843.75万元，实际支出完成12842万元，年末结余1.75万元，结转到2017年支付。

附件：201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表